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11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所有董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和保荐代表人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窦剑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前次使用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如期归还，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8,0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的发展及经济效益的提升。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开始实施，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8,0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8,0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详细情况，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

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89)。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1 月 29 日